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内蒙古惠康综合门诊部有限公司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呼和浩特市公安局玉泉区分局的2025年度民辅警体检服务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年度民辅警体检服务项目，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内蒙古惠康综合门诊部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70人，营业收入为94.4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25.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。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内蒙古惠康综合门诊部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9月19日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小微企业查询截图

注册 | 登录 | 使用须知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(小微企业名录)

首页 | 我要查政策 | **我要查小微企业 (含个体工商户)** | 我要学知识 | 我要专题找服务

首页 / 我要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: **内蒙古惠康综合门诊部有限公司** 有限责任公司 (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) 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150105MADJFNA9XD	注册资本:	5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呼和浩特市赛罕区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	所属门类	卫生和社会工作
成立日期	2024年04月28日	行业	门诊部 (所)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| 经营异常信息 |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| 企业黑名单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150104-MXGL-CS-20250001 第1包 2025-09-19 16:22:30

内蒙古惠康综合门诊部有限公司 2025-09-19 16:22:30